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xing Gol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30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運及財務業績摘要如下：

- 建議以現金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155港元，股息總額約為143,375,000港元，且派息比率增加22%至50%；
- 黃金出產量較二零一六年增加27%至84,849盎司；
- 收益較二零一六年增加31%至人民幣961百萬元；
- 除稅後純利較二零一六年增加18%至人民幣240百萬元；
- 債務總額為人民幣294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363百萬元；負債率為27%，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6%；
- 黃金生產全成本為每克人民幣145.9元(按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美元兌人民幣6.5342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每盎司694.5美元)。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期間」)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960,516	733,034
銷售成本	4	(569,236)	(371,845)
毛利		391,280	361,189
其他收入	5	711	585
其他虧損淨額	6	(7,795)	(17,339)
銷售及營銷開支		(713)	(428)
一般及行政開支		(32,362)	(25,433)
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註銷／減值虧損		(13,970)	(61,256)
經營溢利		337,151	257,318
財務收入	7	74	1,010
財務費用	7	(12,911)	(21,069)
財務費用淨額		(12,837)	(20,059)
除所得稅前溢利		324,314	237,259
所得稅開支	8	(84,011)	(34,100)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40,303	203,159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1,683)	1,699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238,620	204,858
年內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基本及攤薄	9	0.26	0.2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5,508	15,865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4,622	334,110
投資物業		8,405	8,979
勘探及評估資產	11	–	13,970
無形資產		289,187	239,23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4,265	14,588
遞延稅項資產	19	9,565	20,04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63
受限制銀行結餘		10	10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711,562	648,969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357	357
存貨	12	107,566	97,543
貿易應收款項	13	24,687	17,42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4	23,726	46,3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26,534	46,9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61,697	137,822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373,567	346,404
		<hr/>	<hr/>
資產總值		1,085,129	995,373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362	7,362
儲備		491,294	573,258
保留盈利		292,545	52,242
		<hr/>	<hr/>
權益總額		791,201	632,862
		<hr/>	<hr/>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18	60,000	140,000
遞延收入		7,843	8,267
關閉、復原及環境成本撥備		20,608	11,448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88,451	159,715
		<hr/>	<hr/>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80,002	52,660
流動稅項負債		37,184	43,902
短期借貸	18	–	50,000
長期借貸流動部分	18	88,291	56,234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205,477	202,796
		<hr/>	<hr/>
負債總額		293,928	362,511
		<hr/>	<hr/>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85,129	995,373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Gold Virtue Limited，其由柯希平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新疆金川礦業有限公司（「金川礦業」）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省，在中國從事金礦的開採和加工以及銷售加工黃金產品。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披露於年報企業資料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報告年度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及
- 披露計劃—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過往期間的已確認金額構成任何影響。大部分修訂亦不會對本年度或未來期間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要求披露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已頒佈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

修訂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或實體首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轉讓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或實體首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因素」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決

概無尚未生效且預計對實體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準則。

3.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列除外：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
- 持作買賣資產—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取得其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終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未變現收益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有關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被收購業務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先前於被收購實體前的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將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按新計量至公平值。任何因該項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有關本集團各部分的內部報告(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檢討)予以識別，以向各分部配置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黃金勘探及國際貿易。因此，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分部(附註a及b)。

(a) 加工黃金分部，持有金礦，主要從事採礦、礦石加工及銷售黃金產品；

(b) 國際貿易分部，主要從事棕櫚油及鐵礦石買賣。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在集團層面的利息收入及開支不會分配至分部，因為該類活動由集團財務部門運作，而集團財務部門主責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狀況。概無披露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原因是其並非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供審閱。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黃金	國際貿易	總計	黃金	國際貿易	總計
	開採分部	分部		開採分部	分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						
銷售予客戶	748,166	212,350	960,516	613,429	119,605	733,034
銷售成本	<u>(357,351)</u>	<u>(211,885)</u>	<u>(569,236)</u>	<u>(252,422)</u>	<u>(119,423)</u>	<u>(371,845)</u>
可呈報分部業績	390,815	465	391,280	361,007	182	361,189

可呈報分部業績與年內溢利之對賬如下：

可呈報分部業績			391,280			361,189
銷售及營銷開支			(713)			(428)
一般及行政開支			(32,362)			(25,433)
勘探及評估資產的 註銷/減值虧損			(13,970)			(61,256)
其他收入			711			585
其他虧損淨額			(7,795)			(17,339)
財務收入			74			1,010
財務費用			<u>(12,911)</u>			<u>(21,069)</u>
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324,314			237,259
所得稅開支			<u>(84,011)</u>			<u>(34,100)</u>
年內溢利			240,303			203,159
攤銷	39,203	-	39,203	31,604	-	31,604
折舊	34,972	-	34,972	29,832	-	29,832
勘探及評估資產的 註銷/減值虧損	<u>13,970</u>	<u>-</u>	<u>13,970</u>	<u>61,256</u>	<u>-</u>	<u>61,256</u>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業務，所有收益亦均來自中國內地及香港，而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上海黃金交易所銷售加工黃金所得收入為人民幣748,16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13,429,000元)，乃源自黃金採礦分部。

約人民幣212,350,000元(二零一六年：119,605,000元)與國際貿易分部有關的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資助	424	424
其他	287	161
	<u>711</u>	<u>585</u>

6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期貨合約投資收益／(虧損)	5,726	(11,288)
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	2,076	1,6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2,045	7
黃金貸款公平值變動	-	(11,446)
持作買賣投資投資虧損	(2,317)	(75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459)	5,8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8,768)	(1,311)
其他虧損	(98)	(76)
	<u>(7,795)</u>	<u>(17,339)</u>

7 財務收入及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一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74)	(1,010)
財務收入	<u>(74)</u>	<u>(1,010)</u>
財務費用：		
一 銀行借貸	12,618	16,501
一 環境復原成本增加	293	2,132
一 黃金貸款	-	2,436
財務費用	<u>12,911</u>	<u>21,069</u>
財務費用淨額	<u>12,837</u>	<u>20,059</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就年內溢利的即期稅項	73,530	54,146
即期稅項開支總額	73,530	54,146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減少／(增加)(附註19)	10,518	(20,404)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減少(附註19)	(37)	358
遞延稅項開支／(收益)總額	10,481	(20,046)
所得稅開支	84,011	34,100
應佔所得稅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84,011	34,100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因此毋須就其非開曼群島收入繳付開曼群島稅項。

Golden Planet Investments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因此毋須就其非英屬處女群島收入繳付英屬處女群島稅項。

Tianshan Gold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須按16.5%的稅率繳付香港利得稅。

新疆天山金田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及金川礦業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適用稅率為25%。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綜合入賬實體溢利所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的差異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開支	324,314	237,259
按相關國家溢利適用的境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86,542	56,717
於計算應課稅收入時屬於不可扣減(毋須課稅)金額的稅務影響：		
— 毋須課稅收入	(3,300)	(259)
— 不可扣稅開支	638	2,872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3)	(21,395)
— 確認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	(3,963)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54	128
所得稅開支	84,011	34,100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透過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240,303</u>	<u>203,159</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計)	<u>925,000</u>	<u>925,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0.26</u>	<u>0.22</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該兩個年度均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為每股0.15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130元)，股息總額為143,37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9,849,000元)，將予宣派及從本公司股份溢價分派。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建議宣派該股息。該建議須由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項應付股息。董事認為該股息分派符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且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

11 勘探及評估資產

本集團就報告用途的勘探及評估資產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年初	13,970	75,145
添置	-	81
作為開支註銷(附註(i))	(13,970)	-
在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	(61,256)
於年末	<u>-</u>	<u>13,97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3,878	84,138
在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u>(53,878)</u>	<u>(70,168)</u>
賬面淨值	<u>-</u>	<u>13,970</u>

附註：

- (i) 註銷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勘探及評估資產人民幣13,970,000元主要與經濟利益大幅減少及勘探牌照已被註銷的西伊爾曼得地區有關。
-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烏魯木一吐拉蘇地區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6,290,000元乃由於該地區勘探證已被註銷。
- (i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勘探及評估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53,878,000元，包括下列項目：
- 有關金山周邊地區之減值虧損人民幣18,935,000元，該地區之勘探證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屆滿。管理層擬於二零一九年撤銷勘探權證，並作出稅務特別申報，因此減值虧損應佔遞延所得稅資產未能轉回。
 - 有關塔勒德(Taledé)和那梭薩伊(Nalensayi)地區的減值虧損人民幣34,943,000元，該等地區之勘探證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屆滿。管理層擬撤銷勘探牌照，並決定在二零一八年五月之前作出稅務特別申報。

12. 存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2,826	5,271
在製黃金	82,737	77,777
合質金錠	5,227	1,180
消耗品及零部件	16,776	13,315
	<u>107,566</u>	<u>97,543</u>

13.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4,687	17,422
減值撥備	—	—
	<u>24,687</u>	<u>17,42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均為一個月內，且並無已經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全部以人民幣計算(二零一六年：美元)。

14.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賬齡介乎六個月內。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4,840	33,670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3,912	4,401
證券經紀持有的按金(附註(i))	12,467	3,781
互動經紀持有的按金(附註(ii))	652	26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 持有的按金(附註(iii))	994	3,865
其他應收款項	861	609
	<u>23,726</u>	<u>46,352</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按金指證券經紀就進行黃金期貨合約交易持有的尚未償還現金賬戶結餘。
- (ii)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按金指互動經紀就進行股本證券交易持有的尚未償還現金賬戶結餘。
- (i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按金指中國國際金融就進行股本證券交易持有的尚未償還現金賬戶結餘。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股權投資(a)	25,362	45,477
期貨合約(b)	1,172	1,431
	<u>26,534</u>	<u>46,908</u>

(a) 股權投資

股權投資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5,477	-
添置	7,309	49,109
出售	(24,347)	(3,250)
公平值虧損	(3,077)	(3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362</u>	<u>45,477</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若干公司的股權投資，該等公司於活躍市場掛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記入綜合損益表「其他虧損淨額」內。

所有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皆以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聯交所的報價為準。

(b) 期貨合約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對沖會計項下之衍生工具：		
黃金期貨合約的公平值—資產	<u>1,172</u>	<u>1,431</u>

本集團使用期貨合約減少其蒙受金價波動之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指定黃金期貨合約的任何對沖關係以作對沖會計用途。

黃金期貨合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人民幣5,726,000元(二零一六年：虧損人民幣11,288,000元)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黃金期貨合約之面值為人民幣72,417,55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465,200元)。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結餘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178	175
銀行現金	111,519	137,647
銀行存款	<u>50,000</u>	<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697	137,822
受限制銀行結餘	<u>10</u>	<u>10</u>
	<u><u>161,707</u></u>	<u><u>137,832</u></u>

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計值：		
— 人民幣	90,171	43,279
— 港元	23,132	94,469
— 美元	<u>48,404</u>	<u>84</u>
	<u><u>161,707</u></u>	<u><u>137,832</u></u>

附註：

- (i) 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按與銀行協定以銀行存款利率為準的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介乎0.01%至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01%至0.38%)。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243	12,584
資本開支的應付款項	43,287	30,504
員工薪金的應付款項	14,220	6,353
其他應付稅項	5,423	960
其他應付款項	2,497	2,011
應計費用	332	248
	<u>80,002</u>	<u>52,66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2,375	6,625
31至60日	3,325	1,188
60日以上	8,543	4,771
	<u>14,243</u>	<u>12,584</u>

18. 借款

(a) 長期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60,000	140,000
流動	88,291	56,234
	<u>148,291</u>	<u>196,234</u>

(b) 短期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款	-	50,000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償還的借款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於1年內	88,291	106,234
1至2年	60,000	80,000
2至5年	—	60,000
	<u>148,291</u>	<u>246,234</u>

本集團借款就利率變動的風險及於年末的合約重新定價日期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6個月或以下	148,291	196,234
6至12個月	—	50,000
	<u>148,291</u>	<u>246,234</u>

(d) 借款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代表：		
—有抵押(附註(i))	148,291	196,234
—有擔保(附註(ii))	—	50,000
	<u>148,291</u>	<u>246,234</u>

(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13,517,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2,349,000元)之採礦權無形資產及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25,83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5,866,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擔保。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50,000,000元由廈門恒興集團有限公司及柯希平先生擔保。

(e) 本集團的尚未償還借款按實際年利率4.9%(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4.35%至5.15%)及須根據付款時間表償還。

(f)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全部以人民幣計值。

(g) 非流動借款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u>60,000</u>	<u>140,000</u>	<u>62,153</u>	<u>144,268</u>

流動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因為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

19.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9,143	20,071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u>743</u>	<u>333</u>
	<u>9,886</u>	<u>20,404</u>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u>(321)</u>	<u>(358)</u>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u>9,565</u>	<u>20,046</u>

遞延所得稅賬的整體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0,046	—
(扣自)/計入綜合損益表	<u>(10,481)</u>	<u>20,04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565</u>	<u>20,046</u>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未計及同一稅收管轄權的結餘抵銷)：

遞延稅項資產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撥備及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自)／計入綜合損益表	17,542 (12,808)	2,862 2,290	20,404 (10,51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734</u>	<u>5,152</u>	<u>9,886</u>
遞延稅項負債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自綜合損益表		(358) 37	(358) 3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1)</u>	<u>(321)</u>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可能通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時就已結轉稅項虧損確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因為日後能否使用未動用的稅項虧損仍存在未知數。

倘產生虧損的目的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則本公司以及香港及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可以不限期結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累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87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93,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因有關金山周邊地區之減值虧損人民幣18,935,000元及關閉、復原及環境成本撥備人民幣20,608,000元而產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就中國若干附屬公司就未匯回盈利應付的預扣所得稅及其他稅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該等未匯回盈利將會永久再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旗下金山礦山(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於二零一七年在黃金產出量及溢利方面均錄得顯著增長。於回顧期間，金山金礦產出84,849盎司(「盎司」，為貴金屬重量單位，一盎司等於31.1035克)或2,728公斤黃金，較去年同期增加27%。本公司錄得純利人民幣240.3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18.3%。

產量方面，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破碎及處理約5.45百萬噸礦石，較二零一六年同期處理的4.8百萬噸礦石多出逾14%。由於黃金價格於二零一七年由每盎司1,147美元大幅上升至每盎司1,362美元，二零一七年的平均售出黃金價格上漲至每克人民幣277.1元，較二零一六年的每克人民幣267.6元增加3.5%。同時，本公司成功把黃金生產全成本(營運現金成本加折舊攤銷)控制在具競爭力的低成本水平，即每克人民幣145.9元(按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美元兌人民幣6.5342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每盎司694.5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山金礦已有三個礦區開始進行採礦生產，分別為伊爾曼得礦區、馬依托背礦區及京西一巴拉克礦區。寬溝礦區將於二零一八年開始採礦活動。下表列明了各礦區於二零一七年年度的具體生產數據。由於京西一巴拉克礦區及寬溝礦區的基建剝離量增加，於二零一七年，金山金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之整體平均剝採比達4.09。

礦區	剝離量(噸)	開採量(噸)
伊爾曼得	4,358,899	4,560,795
馬依托背	690,957	707,284
京西一巴拉克	12,102,615	104,094
寬溝	4,819,931	—
合計	<u>21,972,402</u>	<u>5,372,173</u>

作為總體技術升級的一部分，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試行高壓輥磨機，並自二零一七年四月起正式投產。新安裝的高壓輥磨機有效生產出粒度更精細的礦石。此外，本公司正在開發無氰溶液及助浸劑，以此可進一步提高回收率。於二零一七年，金山礦山的回收率達約65%。與此同時，本公司已優化排土技術方案，以減低未來排土成本。

於勘探進展方面，二零一七年的鑽探工程初步成果喜人，尤其是針對京西—巴拉克礦區東南部進行的鑽探工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計實施鑽孔7個，累計深度2,021米。結合二零一六年的鑽孔數據，顯示有很高可能性發現高品位資源。主要鑽孔成果包括：

DD17JX187：35米@5.15克／噸，包括7米@19.67克／噸；

DD17JX184：29米@2.11克／噸，包括6米@7.84克／噸

前景

本集團矢志藉著以下策略成為中國領先的黃金礦業公司：

提升選礦能力並提高黃金回收率

本集團致力於增強當前營運能力，以達到項目設計的處理礦石量。此外，本集團不斷努力優化營運設計，採用高成本效益的技術，以提高黃金回收率。

進一步擴大資源量及提升儲備

本集團將繼續對本公司持有探礦權證的金山金礦及其周邊區域進行勘探，以發掘新的礦產資源。此外，本集團會與其他獨立戰略方尋求聯合勘探的合作機會。

透過收購優質金礦尋求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擁有收購柯希平先生所持兩家公司的股權的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這兩家公司持有山東省和四川省若干礦山的黃金勘探探礦權證。本集團可於適時及經濟可行情況下行使選擇權來收購該等股權。

此外，本集團不斷努力於海內外搜尋物色優質的金礦收購對象。

進一步加強作業安全及環境保護

作業安全及環境保護對本行業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已建立內部培訓團隊，旨在將經理及員工培養為培訓者及組織培訓項目，圍繞易燃易爆場所、危險化學品及各作業場所危險因素進行告別。本集團亦動員僱員於工作場所周邊地區植樹，以履行我們對於職業健康及社會責任的承諾。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約為330.4百萬港元。所得款項用途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在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披露，並且在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表的澄清公告中作更多披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董事會議決改變首次公開發售未動用之所得款項約180.3百萬港元之用途，最新具體詳情載於下表。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約198.8百萬港元，並計劃將餘下所得款項淨額按招股章程及其後刊發的相關公告所載之方式動用。

	日期為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的 澄清公告所述 規劃金額 (百萬港元)	日期為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六日之 用途建議 變更公告之修訂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結餘 (百萬港元)
為本公司全泥氰化項目提供資金，包括：				
• 建造及安裝全泥氰化生產設備及配套設施以及購置相關設備	120.1	-	-	-
• 購買土地使用權、聘用項目設計和監管專家、實施工作安全措施、以及申請相關牌照	30.0	-	-	-
對破碎系統進行技術改造以提升金山金礦現有生產效率	-	12.5	12.5	-
開發寬溝礦床的新露天採區以及容納寬溝所採礦石的新堆浸場，以此提高產量	-	27.5	27.5	-
償還來自控股股東柯先生的未償還貸款（連同利息）及墊款	138.8	-	138.8	-
償還部分黃金租賃	-	47.6	47.6	-
就本公司可能收購的金礦資源提供資金，包括環境盡職審查及勘探研究的開支	15.1	77.6	0.6	77.0
就金山金礦及其周邊持有勘探證的地區的未來勘探工作提供資金	15.1	15.1	3.7	11.4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1.3	-	11.3	-
總計	<u>330.4</u>	<u>180.3</u>	<u>242.0</u>	<u>88.4</u>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960,516,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錄得收益人民幣733,034,000元，增幅約為31%，乃由於黃金產量以及銷量及國際貿易大幅增長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溢利人民幣240,303,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綜合溢利則為人民幣203,159,000元。綜合溢利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黃金產量及銷量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大幅增長所致。

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960,516,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人民幣733,034,000元，此乃由於黃金生產及銷量以及售價增加，並參與棕櫚油貿易及鐵礦石貿易所致。

銷售成本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69,236,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71,845,000元，主要包括開採成本、選礦成本、有關開採及選礦活動的勞工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成本，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成本以及無形資產攤銷成本及棕櫚油及鐵礦石的採購成本。銷售成本增加乃由於產量增長以及參與棕櫚油貿易及鐵礦石貿易所致。

毛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91,28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同期為人民幣361,189,000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約人民幣713,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人民幣428,000元。

行政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2,362,000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5,433,000元。

EBITDA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收入(「EBITDA」)為人民幣411,108,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17,632,000元。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2,911,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1,069,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38.7%。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償還貸款所致，詳情載於上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324,314,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除稅前溢利人民幣237,259,000元。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238,62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204,858,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由於產能大幅提升，本集團擁有合理的經營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61,697,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37,822,000元)。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91,201,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約人民幣632,862,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68,090,000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43,608,000元，乃主要由於(a)銀行結餘增加人民幣23,875,000元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7,265,000元；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43,000,000元；(b)存貨增加淨額人民幣10,203,000元；(c)銀行借款減少淨額人民幣17,943,000元；(d)流動所得稅負債減少人民幣6,718,000元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7,342,000元；及(e)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29,000,000元。

流動比率及槓桿比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82(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0.19(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9)。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選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376,875	301,26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55,699)	(13,136)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91,841)	(183,0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9,335	105,10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5,460)	6,381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822	26,3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697	137,822

於回顧期間，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76,875,000元，主要歸因於(a)溢利加非現金項目(將折舊及攤銷)及減融資成本及投資收益為人民幣438,554,000元；(b)存貨增加人民幣10,023,000元；(c)貿易應收款項、償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5,361,000元；(d)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4,560,000元；(e)已付所得稅人民幣80,248,000元；及(f)已付環境復原開支人民幣1,329,000元。

於回顧期間，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55,699,000元，主要歸因於(a)物業、廠房及設備購置款人民幣70,759,000元；(b)支付無形資產人民幣78,599,000元；(c)現金流出被存放及贖回結構性存款及定期存款人民幣2,076,000元抵銷；(d)所收利息人民幣74,000元；(e)購入一項持作買賣投資人民幣7,383,000元及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人民幣25,181,000元；(f)支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29,000,000元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2,525,000元；及(g)其他流入人民幣186,000元。

於回顧期間，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91,841,000元，主要歸因於(a)支付末期股息人民幣80,281,000元；(b)已付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人民幣13,617,000元；及(c)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97,943,000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9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5,000,000股)。

債項及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148,291,000元由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25,830,000元之若干物業廠房、採礦構築物及設備(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5,866,000元)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13,517,000元之無形資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349,000元)作為抵押。

除上文所述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其他獲延期的未償還貸款、銀行透支、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承諾、擔保及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現時概不涉及任何重大法律程序，本集團亦不知悉任何涉及我們的待結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若本集團涉及有關重大法律程序，本集團將根據屆時可獲得的資料，於可能已產生虧損且虧損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記錄任何虧損或或然情況。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承受的外幣風險主要涉及若干銀行結餘、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若干應付股東款項，均以港元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約350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現時行業慣例釐定所有僱員薪酬，並提供在職及專業培訓。本集團透過豁免強制性公積金職業退休計劃或強制性公積金權利為其香港僱員提供退休福利，並亦為中國僱員保持提供類似計劃。

勘探、開發及採礦生產開支

採礦生產

金山金礦包括五個礦床，即伊爾曼德礦床、馬依托背礦床、京希—巴拉克礦床、寬溝礦床及獅子山礦床。於回顧期間，所採礦石及選出礦石之總量約5,456百萬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山金礦已在伊爾曼德礦床及馬依托背礦床開展採礦活動。

	單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所採礦石	千噸	5,372	4,824
伊爾曼德礦床	千噸	4,561	4,285
馬依托背礦床	千噸	707	539
京希—巴拉克礦床	千噸	104	—
超負荷開採	千噸	21,972	5,894
伊爾曼德礦床	千噸	4,359	5,354
馬依托背礦床	千噸	691	541
寬溝礦床	千噸	4,820	—
京希—巴拉克礦床	千噸	12,102	—
剝採率	:	4.09	1.22
進料礦石品位	克／噸	0.85	0.95
選出礦石	千噸	5,456	4,790
回收率	%	64.8	57.0
產出黃金	盎司	84,849	66,604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採礦作業及基建剝離活動的總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164.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人民幣77.85百萬元。

勘探

於回顧期間，與勘探直接有關的開支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0.95百萬元。本公司完成了對京希—巴拉克礦區東南部的鑽探工作。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計實施鑽孔7個，累計深度2,021米。

下表載列金山金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黃金資源量及儲量：

JORC 礦產資源類別	噸位 千噸	品位 克／噸	所含黃金 公斤黃金	所含黃金 千盎司
探明	20,519	0.76	15,509	499
控制	69,843	0.73	50,979	1,639
推斷	27,850	0.68	19,057	613
總計	118,212	0.72	85,546	2,750
JORC 礦產儲量類別	噸位 千噸	品位 克／噸	所含黃金 公斤黃金	所含黃金 千盎司
證實	8,546	0.72	6,137	197
概略	65,817	0.73	47,822	1,538
總計	74,363	0.73	53,960	1,735

附註：

1. 上文資源及儲量已由內部地質部調整，而調整乃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披露之獨立技術報告所載之JORC資源及儲量推算的消耗作出。
2. 京希一巴拉克礦區邊界的加密鑽探增加了探明資源及證實儲備。
3. 礦產資源量乃使用下列開採及經濟因素而作出估計：
 - (a) 開採方法採用8%稀釋率及65%選礦及熔融綜合回收率；
 - (b) 新鮮岩石的坡角為45度，而黃土則為30度；
 - (c) 黃金價格為1,350美元／盎司。
4. 礦產儲量之邊界品位估計為0.3克／噸。
5. 年度礦石加工量估計為5百萬噸。

礦山開發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繼續在金山金礦進行其建設及開發工程，包括新堆浸場興建工程、高壓輥磨機改造工程及河流改道項目。

於回顧期間，礦山開發及施工的資本開支總額為約人民幣70.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人民幣36.6百萬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現金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155港元，合計約143,37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92,500,000港元)。擬派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股息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支付予本公司在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的已登記股東。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公佈與派付股息有關的其他資料。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符合資格出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為釐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上述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利益。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集團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回顧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回顧期後並無任何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2條成立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欣琪女士、肖偉先生及孫鐵民先生。黃欣琪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亦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認為本集團於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數字相符。由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不對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七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xgoldholding.com>)。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全部資料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柯希平

中國廈門，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柯希平先生、陳宇先生及何福留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欣琪女士、肖偉先生及孫鐵民先生。